

弘光科技大學 在職專班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31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28 學分/ 28 小時				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90 學分/143 小時											
(三) 選修		13 學分/19 小時				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第五學年		備註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28/28 (學分/時數)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	2/2											
	創意概論		2/2									創意教育	
基礎 通識 課程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	2/2										語文教育	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							2/2				語文教育	
	英文(一)					2/2						語文教育	
	英文(二)									2/2		語文教育	
	民主與法治						2/2					公民教育	
	歷史與文明	2/2										公民教育	
	應用程式設計										2/2	資訊教育，使用電腦設備	
	美學		2/2										美學教育
	體育			2/2		2/2							體能教育
	分類 通識	社會科學類								2/2			
人文藝術類									2/2				
(二) 專業必修 90 / 143 (學分/時數)													
心理學		2/2											
生物學		2/2											
解剖學(含實驗)		3/4											
生理學			3/3										
生理學實驗			1/2										
生物化學(含實驗)			2/3										
病理學				2/2									
微生物及免疫學(含實驗)					3/4								
營養學				2/2									
藥理學(含實驗)				3/4									
護理學導論			2/2										

(三) 選修 13 學分

1. 本系專業選修可修 13 學分。

2. 本系可開放外系選修 12 學分(含通識選修課程，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。

3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附註：

1. 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二)其中一科(含)以上不及格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，若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不及格續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；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二)全部不及格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。

2. 使用電腦設備：應用程式設計。

106.11.03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6.11.09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6.11.21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護理科行政組
組長 袁光霞

系主任簽章：

護理系(所)
主任 劉千琪

院長簽章：

護理學院
代理院長 劉千琪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一致

106.11.21

教務處教學組

